## 108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英文考科非選擇題閱卷評分原則說明

閱卷召集人:賴惠玲(國立政治大學英文系教授)

108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英文考科的非選擇題題型共有「中譯英」和「英文作文」兩大題。第一大題是「中譯英」,題型與過去幾年相同,考生需將兩個中文句子譯成正確、通順、達意的英文,兩題合計為 8 分。第二大題是「英文作文」,今年為主題寫作,考生必須根據所提供作答提示文字,以描述兩項最讓自己覺得引以為榮的臺灣事物以及可以如何介紹或行銷這些特色為題寫一篇英文作文,文長至少 120 個單詞。

閱卷之籌備工作,依循閱卷標準程序,於1月29日先召開評分標準訂定會議,由正、副召集人及協同主持人共14人,參閱了約3,000份來自北、中、南、東各區的試卷。經過一整天的討論之後,訂定評分標準,選出合適的標準卷及試閱卷,並編製成閱卷參考手冊,以供閱卷委員共同參閱。

本年度共計聘請 160 位大學教授擔任閱卷委員,2 月 12 日上午 9:00 至 11:00 為試閱會議, 首先由召集人提示評分標準並舉例說明;接著分組進行試閱,分別評分,並與各組協同主持人討 論,務求評分標準一致,以確保閱卷品質。為求慎重,試閱會議後,正、副召集人及協同主持人 進行評分標準再確定會議,確認評分原則後才開始正式閱卷。

評分標準與歷年相同,在「中譯英」部分,每小題總分 4 分,原則上是每個錯誤扣 0.5 分。「英文作文」的評分標準是依據內容、組織、文法句構、詞彙拼字四個項目給分,字數明顯不足的作文則扣總分 1 分。閱卷時,每份試卷皆會經過兩位委員分別評分,最後成績以二位閱卷委員給分之平均成績為準。如果第一閱與第二閱分數差距超過重閱標準,則送第三位委員(正、副召集人或協同主持人)評閱;若第三閱分數相較於第一、第二閱分數超出設定之標準時,由閱卷正、副召集人及一位資深協同主持人,共三人組成第四閱,定其最後分數。

今年的「中譯英」題目以臺灣高鐵的便利及快速為主題,內容貼近學生學習經驗,測驗考生是否能以英語描述生活問遭發生的事。第一句為「自 2007 年營運以來,高鐵(the High Speed Rail)已成為臺灣最便利、最快速的交通工具之一」,第二句則為「對於強調職場效率的人而言,高鐵當然是商務旅行的首選」。使用的字大都為詞彙表四級內之詞彙,測驗的重點在於考生能否運用常用的詞彙與基本句型將兩句中文翻譯成正確達意的英文句子,所測驗之句型亦為高中生熟悉的範圍,中等程度以上的考生,如果能使用正確句型並注意用字、拼字,應能得理想的分數。我們發現有不少考生對於英文詞彙的語意及使用,以及英文拼字仍有加強的空間,基本文法如主詞與動詞的單複數一致性沒有留意。第一句的「自……以來」,考的重點是後面的主要子句必須是現在完成式,「最便利、最快速」必須要用最高級的形式,有些考生未能掌握;convenient 及 transportation拼錯字也不少。第二句的「職場效率」的 workplace efficiency,效率的詞性是名詞而不是形容詞,「首選」應為 first choice,部分考生 choice 一詞未用名詞形式;詞彙 efficiency、choice 以及emphasize、business 均有不少拼錯字的情況,相當可惜。

今年英文作文的寫作任務要求考生敘述最感到驕傲的臺灣之人、事、物、文化、制度等,第一段要提出二個面向或事物並說明引以為榮的理由;第二段需要說明如何介紹或行銷這些臺灣特色。考生可以以自我的生活經驗或認知發揮,完成寫作任務。考生只要能依作答提示,運用所學之詞彙、句構,若內容清楚切題,且組織發展完整,文字使用沒有太多錯誤,應能拿到不錯的分數。